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佳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就富佳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19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611.7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584.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于2021年11月17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64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一）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8114701013700403411	12,224,481.70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61010122000779135	8,630,347.20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3580314711	1,193,152.89	活期

司余姚分行			
合计		22,047,981.79	

(二)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 计划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500 万台智能高效吸尘器家电生产建设项目	23,733.70	13,280.60
2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4,812.02	8,288.32
3	智能家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0.00	3,357.4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472.65	8,657.98
	合计	60,018.37	33,584.30

(三)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35,800.00 万元, 实际收回金额 26,800.00 万元, 实际收益 183.35 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9,000.00 万元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实际收益金额	是否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561期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2021.12.15-2022.03.15	45.12	是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1.12.17-2022.03.21	9.12	是
单位大额存单	银行存款类金融产品	2,800.00	2021.12.16-2022.03.16	13.30	是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904期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2022.03.17-2022.06.17	44.61	是
单位大额存单	银行存款类金融产品	2,000.00	2022.03.17-2022.06.20	9.55	是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14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2.06.23-2022.09.23	8.02	是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290期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2022.06.23-2022.09.22	44.13	是
单位大额存单	银行存款类金融产品	2,000.00	2022.06.27-2022.09.27	9.50	是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1752期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2022.09.28-2022.12.12	/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22202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22.09.29-2022.11.29	/	否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37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2.09.30-2022.12.01	/	否
合计		35,800.00		183.35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推进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

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与此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一）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二）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项目进展情况，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或不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根据谨慎性原则，

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四）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者监事会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六、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林浩
林浩

赵江宁
赵江宁

